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虑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4月25日召开 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,会议审议通过了 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该议案尚需 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,744.21 万元,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46,716.65 万元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-105, 919. 70 万元, 其中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45, 402. 76 万元。按照母公司 与合并数据孰低原则, 公司 2023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-105,919,70 万元。

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资金安排计划及发展规划,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 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 指引第3号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鉴于公司母公司 报表截至 2023 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,综合考虑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和生产经 营实际情况, 经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审慎讨论后, 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 分配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1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独立董事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: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,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该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,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,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,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,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董事会认为: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做出的,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,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提出的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持续发展,因此,我们同意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- 2、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- 3、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